新乡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及相关文件修订情况说明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新乡化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于2026年6月23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6年7月10日召开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并由公司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2026年11月2日，公司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调整的相关议案。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明确了本次发行新乡白鹭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白鹭集团”）、新乡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乡国资集团”）的认购上限，并对《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等文件的相关内容进行了修订。根据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授权，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相关文件已于2026年11月3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为方便投资者查阅，现将本次主要修订内容说明如下：

一、关于《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修订情况

序号	章节内容	修订情况
1	公司声明	更新了已履行的审议程序情况
2	重大事项提示	更新了已履行的审议程序情况、控股股东认购上限
3	第一节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方案概要	更新了已履行的审议程序情况、控股股东认购上限、最近一期末的资产负债率、资金来源情况
4	第三节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内容摘要	更新了协议内容，即补充控股股东认购上限

序号	章节内容	修订情况
5	第五节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对公司影响的讨论与分析	更新了已履行的审议程序情况、最新一期末资产负债率
6	第六节本次股票发行相关风险说明	更新了已履行的审议程序情况
7	第八节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情况及填补措施	更新了已履行的分红情况

二、关于《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的修订情况

序号	章节内容	修订情况
1	三、本次发行对象的选择范围、数量和标准的适当性	更新了控股股东认购上限
2	四、本次发行定价的原则、依据、方法和程序的合理性	更新了已履行的审议程序情况
3	五、本次发行方式的可行性	更新了已履行的审议程序情况、控股股东认购上限
4	六、本次发行方案的公平性、合理性	更新了已履行的审议程序情况
5	七、本次发行对原股东权益或者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以及填补的具体措施	更新了已履行的分红情况

本次预案披露事项不代表审批机关对于本次发行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或批准，预案所述本次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待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新乡化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2 日